

111 年度第三季(誠正中學)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

製作日期：111 年 9 月 6 日

一、委員組成：

召集人：林委員桂鳳

委員：邱委員英芳、何委員美珠

二、本季視察業務概述：

(一)視察計畫或本季視察重點：

- 1、檢視該校輔導處年度工作計畫內容。
- 2、實際訪視該校接見登記室業務辦理情形。

(二)視察業務執行概述：

本小組於111年9月6日於誠正中學召開本年度之第三次視察會議。於該次會議，邀請機關進行業務簡報以了解工作進度。

誠正中學視察業務報告：

- (1)輔導處年度工作計畫，已完成修正，請視察小組協助審視。
- (2)報告本校接見、寄入物品、金錢之相關規定及業務執行情形。

三、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：

案由	視察內容及機關處理情形	視察小組具體建議
有關輔導教師人力不足 (邱委員)	該校所報之工作計畫有關窒礙難行項目第2點：目前短少3位輔導教師，不符組織通則之師資比率。 機關回覆：短少之3位輔導教師師資缺口，目前由教育部國教署專款補助之編制外專輔人力負責其業務。	國教署所撥補之專業輔導人力，易受限經費及政策影響，請該校報請上級機關矯正署，通盤考量四所少年矯正學校師生比、師資結構，並依法務部矯正署少年矯正學校組織準則第十條第三項之規定，妥適檢討人力運用，使輔導業務推展順遂。

<p>專輔人力爭取支領戒護津貼</p> <p>(邱委員)</p> <p>(林委員)</p>	<p>該校所報之窒礙難行項目第3點:輔導人力因業務需要,需提帶學生晤談輔導,卻無法支領戒護津貼之問題。</p> <p>機關回覆:本校將彈性靈活運用人力,加強橫向聯繫合作,並釐清支領津貼支有關規定後,再行向同仁說明。</p>	<p>專輔人力應支領戒護津貼之提議,建議矯正署就法規規定通盤審酌;校方應向所屬同仁說明原由及規定事項,避免同仁產生疑義。</p>
<p>外界輔導資源使用</p> <p>(何委員)</p>	<p>為關心少年在學情形,法院端及外界團體常派遣輔導人員入校訪視及執行業務,建議應妥善編排課程。</p> <p>機關回覆:本校將依建議事項妥為安排課程編排。</p>	<p>輔導資源之取得不易,無論是正式或非正式人員都為導正及協助少年而努力,校方應妥善規劃輔導課程,避免造成輔導能量有分配不均之情形發生。</p>

四、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(含解除追蹤、解除追蹤持續辦理、繼續追蹤等,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,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)

年度	季別	視察建議	機關辦理情形	管考建議
	無			

五、附件(如會議紀錄、詢問紀錄、函件等等…)